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
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
套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项目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盖章：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汕头市金平区财政局



2026 年 9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 1 -
(二) 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 1 -
(三) 项目情况	- 10 -
(四) 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 11 -
(五) 责任主体	- 12 -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14 -
(一) 重要性分析	- 14 -
(二) 经济效益分析	- 17 -
(三) 社会效益分析	- 17 -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 18 -
(一) 投资估算	- 18 -
(二) 筹措方案	- 20 -
(三) 项目实施安排	- 23 -
(四) 债券资金用途	- 23 -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 24 -
(一) 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 24 -
(二) 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 34 -
(三) 总体评价	- 35 -
五、专项债券管理	- 35 -
(一) 债券资金概况	- 35 -
(二) 债券资金管理	- 36 -
(三) 职责分工	- 36 -
六、项目风险控制	- 38 -
(一) 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 38 -

（二）还款保障措施	- 38 -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39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汕头市金平区近三年财政经济情况如下：

2023 年，金平区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0409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3382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34397 万元。

2024 年，金平区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0831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1460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36354 万元。

2025 年，金平区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5853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3605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73821 万元。

表 1 近三年金平区财政经济情况

项 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637.56	648.85	620.53
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10.41	10.83	15.85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3.38	1.46	3.61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3.36	0.46	2.50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13.44	13.64	17.38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亿元）	4.02	0.41	0.25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核心区）位于汕头市金平西片区范围内，北起汕头大学、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南至规划金凤快速路（现状为军基路）、西临规划的鮀次路及西侧规划道路、东临规划西环快速路，总面积为 560.22 公

顷。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涵盖高新区西片区、金平区西部，地处汕潮揭三市交界，潮汕环线、牛田洋快速通道穿境而过，坐拥两所大学和一家省实验室，区位、交通和科教资源优势明显。从省、市、区各层次规划，赋予园区经济发展贡献厚望，并给予园区发展提供有力的规划支撑。

1. 广东省沿海经济带综合发展规划（2017-2030 年）

《广东省沿海经济带综合发展规划（2017-2030 年）》提出，构建“一心两极双支点”发展总体格局，其中两极跃升提出，推进汕潮揭城市群和湛茂都市区加快发展，打造东西两翼沿海经济增长极。以深水大港为核心，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和临港产业布局，疏通联系东西、连接省外的交通大通道，拓展国际航线，对接海西经济区和北部湾地区，加快形成新的增长极。东极以汕头为中心，加快推进汕潮揭同城化发展，强化与珠三角地区尤其是珠江口东岸各市的对接合作，积极参与海西经济区建设，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辐射延伸区；充分发挥交通基础设施的先导作用，围绕汕头港、高铁潮汕站、揭阳潮汕机场三大交通枢纽，建设高水平的临港经济区、高铁经济带和空港经济区，加快建设出省大通道，打通江西、福建等发展腹地，打造国家海洋产业集聚区、临港工业基地和世界潮人之都。西极以湛江为中心，推进湛茂一体化发展，强化与珠三角地区尤其是珠江口西岸各市的对接合作，全面参与北部湾城市群建设；充分发挥湛江港作为西

南地区出海大通道的作用，加快形成陆海双向交通大通道，积极拓展大西南腹地，打造临港世界级重化工业基地、临港装备制造基地和全省海洋经济发展重要增长极。

2. 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

《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提出，高起点谋划发展战略性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未来产业，战略性支柱产业是广东制造稳定器，包括新一代电子信息、绿色石化、智能家电、汽车、先进材料、现代轻工纺织、软件与信息服务、超高清视频显示、生物医药与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广东制造推进器，包括半导体及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区块链与量子信息、前沿新材料、新能源、激光与增材制造、数字创意、安全应急与环保、精密仪器设备；未来产业包括卫星互联网、光通信与太赫兹、干细胞等。同时，提出“十四五”时期，立足我省制造业发展基础及未来发展趋势，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继续做强做优战略性新兴产业，高起点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谋划发展未来产业，引导社会资源集聚，促进一二三产业协调发展，促进产业由集聚化发展向集群化发展跃升，推动产业供给体系更好适应社会需求结构变化，推动我省产业链价值链迈向全球中高端，加快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3. 汕头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根据《汕头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在统筹产业空间布局与空间保障中提出构筑支撑现代化产业体系的产业发展空间。

坚持“制造业当家”，支撑“三新两特一大”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以产业发展核心环为引擎、以传统产业提升带和滨海产业发展带为支撑的“一环两带”产业空间格局。

“一环”为产业发展核心环。以国家高新区、综合保税区、六合产业园区三大省级以上重点产业平台为核心载体，依托汕头大学、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等高校的科创资源，打造产学研联动发展、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产业发展核心环。

“两带”为传统产业提升带和滨海产业发展带。借助产业发展核心环发展势能，构建滨海产业发展带和传统产业提升带。滨海产业发展带串联濠江滨海产业发展片区、澄海岭海工业园区等滨海大型产业平台，引导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大健康等新兴产业集聚发展。传统产业提升带串联澄海莲南工业园区、潮阳金浦产业发展片区、潮南北部产业片区等特色产业园区，推动纺织服装、玩具创意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本项目毗邻国家级开发区高新区、省级工业园区金平工业园区，具有产城融合载体的区位优势。

4. 《汕头市新型城镇化“十四五”规划》

《汕头市新型城镇化“十四五”规划》提出，“十四五”

期间，坚定不移走“工业立市、产业强市”之路，以重大平台建设为载体，大力发展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电子信息3个战略性新兴产业，赋能纺织服装、玩具创意2个特色

优势传统产业链式发展，着力培育1个大健康产业，实施“百亿企业、千亿产业”培育计划，构建“三新两特一大”产业发展格局，着力构建更具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以及提出，以国家高新区、综合保税区、华侨试验区和大型产业集聚区为依托，着力构建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打造“工业立市、产业强市”新样板、新标杆、新高地和新引擎。坚持“一把手”抓招商引资，围绕“三新两特一大”产业格局，制定重点产业链式发展行动计划和扶持政策，着力引进世界500强、中国500强企业的优质项目，做大做强各区工业园区，力争全市工业园区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翻一番。立足各区（县）资源禀赋，打造各具特色的现代化新范例。

5. 汕头市走“工业立市、产业强市”之路

当前，汕头正面临省委、省政府支持建设现代化活力经济特区、深汕深度协作等重大机遇，主动融入“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发挥“核+副中心”动力机制，加强区域重大平台对接合作，强化基础设施的硬联通和制度规范的软联通，打牢产业发展基础，打造高质量发展的活力特区。走“工业立市、产业强市”之路，凸显汕头在新时期乘势而

上打硬仗的信心和决心。走“工业立市、产业强市”之路，成为汕头当下的坚定追求，汕头发力高质量发展主战场，主动担当作为，奋力迎头赶上，加快建设现代化活力经济特区。

汕头工业有基础、有亮点、有特色，经过改革开放四十多年的发展，形成了以轻工业为主导、民营经济为主体的产业体系，拥有一批细分行业的“隐形冠军”和名牌产品。但产业体量不大、层次不高、新兴产业偏弱、发展方向不清晰，发展面临困境。如何立足新发展阶段，把握时代发展浪潮，进一步明晰产业定位和方向、优化调整产业布局，加快建立现代产业体系，推动汕头在新时代经济特区建设中迎头赶上，成为汕头工业发展迫在眉睫的任务。

在调研智能装备制造产业的座谈会上，汕头市市委书记温湛滨抛出的“321”产业布局思路，“321”具体来说就是“三新两特一大”。“三新”，即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两特”，即纺织服装、玩具创意特色传统产业；“一大”，即大健康产业。其中，“三新”产业将以龙头企业和重点项目为依托，通过产业链供应链延伸推动上中下游产业协同发展，形成产业集聚效应，充分挖掘和利用本地优势资源，对形成规模效应及创新优势的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进行重点培育。

新能源——

新能源产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朝阳产业。目前，国家、

省已将新能源产业列入“十四五”规划并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培育，“新能源+储能”处在“时代风口”。汕头海风资源丰富、海况条件优越，发展海上风电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依托海上风力丰富资源，上海电气等海上风电装备龙头企业纷纷落户汕头，全产业链海上风电产业逐步形成规模。未来五年，我市将以打造全产业链海上风电产业为核心，大力引进头部企业，加大“风电+储能”场景应用，提高风电消纳能力，积极开发可再生能源制氢、锂电池化学储能等先进技术和产业，融合深、厦创新资源，前瞻布局氢能源汽车产业科技园区，全市新能源产业产值有望达到 2000 亿元。

新材料——

新材料产业是新兴产业发展的基础和先导，我市新材料产业已初步形成规模效应。未来五年，结合新材料发展趋势和产业基础，我市将以“协同创新、市场导向、前瞻布局”为驱动，鼓励发展高端功能薄膜，培育发展锂电池材料，引导布局前沿新材料，重点培育一批拥有自主高端核心技术的“专精特新”企业，探索与大湾区建立协同发展模式，加快与大湾区在新材料领域形成互补模式，力争形成总产值超 500 亿元的新材料产业。此外，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等科研平台落户汕头，也为政产学研合作、促进供需对接和成果转化提供科研支撑。

新一代电子信息——

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链涉及领域广、市场需求大、技术含量和附加值高。我市将以立讯精密、超声电子等龙头企业为牵引，大力引进消费电子、5G 通信产业为主的上下游关联产业，重点培育发展模组（高端印制板）、高端电子元器件、新型液晶显示及触控智能终端产业；依托区域性国际通信业务出入口局，大力发展高端信息服务业，共同打造粤东电子信息产业集聚区。预计五年内，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产值可超 500 亿元。

纺织服装——

纺织服装是汕头最大的支柱产业，长期以来为全市经济增长发挥了“稳定器”作用。汕头是全国最具影响力的内衣生产基地，内衣家居服产量约占全国 45%，内衣家居服名牌数量位居全国同行业第一，名牌产品占全国 75%以上。接下来，我市将重构纺织服装产业创新链、价值链、产业链和供应链，加快培育直播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提高产业设计创新能力。争取五年后，纺织服装产业产值超 2000 亿元，实现从“纺织服装大市”到“纺织服装强市”的蝶变。

玩具创意——

汕头玩具创意产业集聚度高、品类齐全、配套完善，拥有雄厚的积淀，较强的创新实力，逐步与文化动漫创意融合，向高端化方向发展。接下来，将重点实施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以奥飞娱乐、星辉娱乐等为龙头，发挥宝奥城、科创中

心、玩具展厅、玩具协会功能，重点提升研发设计能力、打造一流 IP、强化产业链和供应链协同，发展跨界融合新业态，培育壮大“玩具+文化旅游”“玩具+IP 及衍生品”“玩具+数字创意”“玩具+智能制造”等产业，争取用五年时间，玩具创意产业产值达到 500 亿元以上。

大健康——

大健康产业包括医药产品、营养保健产品、医疗保健器械、医疗服务、健康咨询管理等生产和服务领域，随着“健康中国”战略深入实施，产业市场潜力巨大。近年来，我市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规模稳步壮大，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呈现稳步增长态势，部分企业发展水平位居全国前列。接下来，我市将抢占生物医药产业发展黄金期，积极培育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创新发展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大力发展中药、中医诊疗、化学药，全力建设专业性园区，吸引全球特别是粤港澳龙头企业入驻。发挥汕头医疗服务的产业基础优势，大力拓展精准医疗、康养医疗、医学检验、智慧健康等服务功能。争取五年后，大健康产业产值达 300 亿元。

6. 《汕头市金平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规划提出：构建省域副中心城市核心区，促进城区扩容提质、提升城市发展能级品位，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完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统筹谋划、全盘布局、着眼长远，高标准建设城乡基础设施，拉开城市框架，做大城市规模，全面提升城区综合承载力。紧扣汕头打造高水平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的定位，加快补齐交通基础设施短板，构建规模合理、网络完善、结构优化、衔接高效的城市交通体系。加快推进中以合作区和现代产业集聚区西片区两个基础设施 PPP 项目建设，推动潮阳路、揭阳路、普宁路、南澳路、惠来路等一批工业园区改造升级，着力促进园区提档升级。配合市适时启动粤东城际铁路、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

完善道路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是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打造汕头乃至粤东地区的品牌工业生产基地和产业集群升级示范区的重要支撑基础条件。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的不断开发建设，该区域区间道路通行需求增大，对道路通行品质要求提高，项目建设有利于完善片区道路通行环境，提高人居环境品质，增强道路服务功能，补齐城市基础设施短板，完善片区路网结构，促进城市社会经济发展。因此，项目的建设是迫切的，也是非常必要的。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建设概况

本项目为广东省 2024 年重点建设项目、2025 年汕头市重点建设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项目位于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内，包括金凤西路二期、金凤西路大港河桥、学林路等市政设施及配套工程建设。其中：金凤西路二期（大港河桥西岸-学林路）路段长约 3000 米，道路红线宽度 60 米，两侧各 20 米绿化带，按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 8 车道，设计速度 60km/h，该路段包含金凤西路大港河桥，长约 450 米、宽 43 米，按通航标准设计；学林路（大学路-金凤西路）全长 1500 米道路红线宽度 35 米，按城市次干道标准建设，双向 4 车道，设计速度 40kmh。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配套雨水管约 11.18 公里、污水管约 9.18 公里、市政给水管约 12.50 公里、电力管约 236.50 公里、通信管约 85.60 公里、路灯照明 426 套，地下管网建设同步配套道路约 4.5 公里。

2. 项目投资

项目估算总投资额为 154,241.00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 88,539.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45,416.00 万元、工程预备费为 10,716.00 万元、建设期利息 9,570.00 万元。

3. 建设工期

项目已于 2017 年 12 月开工，预计 2027 年 12 月底完成竣工验收。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项目于 2016 年 9 月 5 日获《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等基础设

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汕市发改投预〔2016〕13号），完成项目立项。目前，项目大港河桥、学林路已施工完成，正在实施金凤西路二期（大港河桥西岸-学林路），其中：大港河桥、学林路于2017年12月4日获《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大港河桥、学林路）列入年度投资计划的批复》（汕市发改投〔2017〕57号），已完工；金凤西路二期于2019年7月17日获《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金凤西路二期）列入年度投资计划的批复》（汕市发改投〔2019〕46号），并于2020年3月开工，正在实施。

（五）责任主体

1. 项目主管单位为：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项目实施单位为：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资产持有单位为：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形成资产产权归属于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5115682765449
机构名称	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机构性质	机关
机构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利安路1号升达大厦6楼

主要的工作职能是：

-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住房保障和城乡

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有关规章和发展计划，拟订相关政策、标准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二）指导协调全区住房制度改革与住房发展、住房保障工作，推进住房改革与发展。

（三）负责建筑市场监督管理，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区勘察设计、建筑企业、建筑制品、工程监理、燃气、房产开发企业、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机构的资质管理；指导全区工程建设、建筑业的改革发展。

（四）负责区级管理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许可。

（五）负责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

（六）负责全区建设工程白蚁防治的监督管理。

（七）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责任。负责全区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负责建筑工程的施工图备案管理工作；负责工程建设监理、质量测试、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等工作；指导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和处理。

（八）负责全区燃气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

（九）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和行业科技发展的责任。组织建设科技项目研究开发，指导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推广；负责

建筑节能工作；负责推广应用散装水泥、商品混凝土、新型墙体材料和建筑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负责房屋建筑工程的抗震设防监督管理工作。

（十）指导建设行业职工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行业的职称改革及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指导行业注册执业资格的申报和管理工作；指导、协调行业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一）负责组织实施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1. 项目的建设符合汕头市发展规划，是完善区域路网的需要

在《汕头市城市总体规划（2002-2020年）（2017年修订）》中，本项目作为汕头市东西向的主干路，是连接金平工业园区现代产业集聚区各片区的重要通道，促进金平区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符合汕头市城市发展规划，是完善区域路网的需要。通过对市政基础配套建设，有利于推进西区城镇化发展；有利于城镇化有序推进，促进城市一体化建设。

2. 项目的建设是优化城市道路交通环境和交通形象，改善中以创新科技园区投资环境的需要

一个地区的城市化程度取决于其经济发展水平，而经济和交通的发展是互动的，经济要发展，交通等市政基础设施必须夯实，但是目前中以（汕头）创新科技合作区部分道路破损严重、人行道不系统直接制约着其通行能力，同时消极影响合作区城市面貌形象。

因此，本项目作为中以创新科技园区重要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畅通其通行能力，有利于缓解片区市政道路网的交通负荷、促进片区城市化发展再上新台阶将起到积极的作用。项目的建设将极大地配合中以（汕头）创新科技合作区的开发建设，并与既有的城市主干道构成汕头市的路网骨架，大大加快了汕头市的可持续发展，为整个汕头市乃至整个区域整体竞争力的提升发挥作用。

3. 项目的建设是满足周边企业及居民出行需求，是构建和谐社会的有力举措

项目周边汇集多个村庄、企业，针对片区相关的基础与配套设施建设滞后，城市功能不足，缺乏商业服务配套、休闲、酒店设施，难以满足产业发展和企业经营需求等问题，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改善片区路网运行状况，对引导区域发展具有明显的现实意义。

因此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为周边企业和居民生活提供良好的环境，同时极大程度的提高行车舒适性，从而体现政府“执政为民、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为构建和谐社会提

供有力支撑。

4. 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提升城市面貌，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本项目将全面推进交通、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完善片区城市化功能配套建设，推进中心城区基础设施一体化，以打造金平区“一区两带五组团”发展新格局，强化汕头市主城区功能为目标，加快城市面貌脱胎换骨、功能品质系统提升的步伐。

同时，项目的开发将整合金平区的自然资源，突出特色潮汕文化建设，持续提升城区功能品质，促进文化、教育、文旅康体、社会福利等各项社会事业的迅速发展，带动区域经济增长，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综上所述，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成后，有望进一步推进西区城镇化水平，提高西区土地集约化程度，促进城市一体化建设；有利于扩大片区产业空间加速产业聚集，构建城市产业生态体系，增强产业自我更新能力；同时也能增加就业人口，吸引更多人才进驻，提升城市发展质量和可持续性。同时，随着汕头往西延城镇化发展的不断推进，大港河产城融合示范区的不断开发建设，该区域区间道路通行需求增大，对道路通行品质要求提高，项目建设有利于完善区域道路通行环境，提高人居环境品质，增强道路服务功能，补齐城市基础

设施短板，完善片区路网结构，有利于促进示范区社会经济发展。

因此，项目的建设是迫切的，也是非常必要的。

（二）经济效益分析

1. 项目直接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经营收益有：停车、管廊等。

2. 项目间接经济效益

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成后，将与大港河产城融合示范区、国家级高新区等强强联手，有望进一步推进西区城镇化水平，提高西区土地集约化程度，促进城市一体化建设；有利于扩大片区产业空间加速产业聚集，构建城市产业生态体系，增强产业自我更新能力；同时也能增加就业人口，吸引更多人才进驻，提升城市发展质量和可持续性。

（三）社会效益分析

项目对园区发展就业和收入的影响。本项目实施后，所在区域内的基础设施将得到优化，区域交通更为流畅和便捷，周围环境得到根本改善。项目的实施，将带动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的经济发展，活跃贸易活动，促进园区资源开发利用，为招商引资创造有利条件，为区域居民提供更多就业机会，使区域产业结构升级，提升企业效益，增加居民收入。实践证明，基础设施的完善能够带动产业发展，

带动园区及周围居民收入的提高。

项目对园区居民生活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建成后将有利于改善该园区的居住生活环境，将给区域内的居民和生产企业营造出良好的生态环境，提高城区供水和排涝能力，减轻污水对周边水域的污染，对改善人民生活、提高人民素质起了重要的作用。另外，项目的建设将实行科学规划，合理利用资源，切实保护周边环境，有利于可持续发展。这不仅符合可持续发展战略和环境保护的要求，也为人们创造了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项目对当地社会服务容量和城市化进程的影响。本项目位于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预期的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对公用配套设施提出了较高要求。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改善周边路网，从根本上改变区域电力、燃气、给排水、通讯等的供应状况，促进区域产业发展、商业服务网点的建设，有力推动区域城市化进程。

总体来看，本项目其性质是基础设施工程，对当地文化、经济、环境方面都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 编制依据及原则

（1）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建设项目总投资组成及其他费用规定》；

(2) 国家计委《关于工程建设其他项目划分暂行规定》、《关于改进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划分的若干规定》；

(3)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投资项目经济咨询指南》；

(4)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咨经〔1998〕11号《关于印发经济评估方法的通知》；

(5) 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以“发改投资〔2006〕1325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的通知》”颁发的文件及其有关规定、方法（第三版）；

(6) 建设部《市政工程投资估算编制办法》（建标〔2007〕164号）；

(7) 参照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市政工程设计概算编制办法》（建标〔2011〕1号）；

(8)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9)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

(10)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1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13号）；

(12) 参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

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

（13）国家计委《国家计委关于加强对基本建设大中型项目概算中“价差预备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计投资〔1999〕1340号）；

（14）国家规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当地现行取费等有关规定等。

2. 项目总投资

项目估算总投资额为 154,241.00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 88,539.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45,416.00 万元、工程预备费为 10,716.00 万元、建设期利息 9,570.00 万元

表 2 项目投资估算表（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估算项目名称	总金额
一	建设工程费用	88,539.0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5,416.00
三	工程预备费	10,716.00
四	建设期利息	9,570.00
五	总投资额	154,241.00

（二）筹措方案

1. 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无。

2. 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筹措：本项目计划通过专项债券融

资 60,000.00 万元。

2025 年已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 万元，其中 10 月份发行 2025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五期)2,000.00 万元（期限 30 年，利率 2.38%）。

2026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27,000.00 万元，其中 1 月份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1,000.00 万元（期限 30 年，利率 2.45%），9 月份拟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1,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按 2.45%测算），本年度内计划继续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25,000.00 万元（期限预计 15 年，利率按 2.45%测算）。

2027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1,000.00 万元，2028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2029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期限预计 15 年，利率按 2.45%测算)。

债券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3. 非融资资金筹措：财政性资金 94,241.00 万元。

表 3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已到位 金额	市场化 融资金	已到位 金额	非融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单位自有资 金	其中：已到 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 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 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 额	以前发行金 额	计划以后发 行金额
合计	154,241.00	3,000.00	0.00	0.00	0.00	94,241.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	3,000.00	56,000.00
2025 年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0	0.00
2026 年	27,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	1,000.00	25,000.00
2027 年	1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00.00
2028 年	60,00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
2029 年	54,241.00	0.00	0.00	0.00	0.00	44,24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

（三）项目实施安排

项目于 2016 年 9 月 5 日获《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汕市发改投预〔2016〕13 号），完成项目立项。目前，项目大港河桥、学林路已施工完成，正在实施金凤西路二期（大港河桥西岸-学林路），其中：大港河桥、学林路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获《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大港河桥、学林路）列入年度投资计划的批复》（汕市发改投〔2017〕57 号），已完工；金凤西路二期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获《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金凤西路二期）列入年度投资计划的批复》（汕市发改投〔2019〕46 号），并于 2020 年 3 月开工，正在实施。

项目已于 2017 年 12 月开工，预计 2027 年 12 月底完成竣工验收。

（四）债券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专项债主要用于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支出，具体如下：

表 4 本次债券资金用途

使用范围	使用金额（万元）
工程费用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支出	1,000.00

备注：为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将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进行支付，在使用过程中可能会有所变化。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 项目收入测算

本项目的经营收益主要为停车、管廊等。预计收入不存在抵押、收入被占用及分成等情况，具体如下：

（1）管廊收费

本项目道路长度约 4.5 公里，按照每公里 20 万/年收取管廊使用费，合计年收入约 90 万元。

参考依据：根据《广东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有偿使用收费工作指引》，综合考虑建设投资及合理回报，本项目管廊收费暂按 20 万/年计算。

（2）停车位收入

本项目可规划停车位情况如下：

①金凤西路二期：

大港河两侧桥下：可规划停车位合计面积约 6200m²，规划停车位约 195 个。

跨线桥下：可规划停车位合计面积约 7500m²，规划停车

位约 234 个。

辅道两侧：可规划停车位长度约 2800m（两侧合计），可规划停车位约 467 个。

②学林路：

道路两侧：可规划停车位长度约 1740m（两侧合计），可规划停车位约 290 个。

合计可规划停车位 1186 个，社会停车位按周转次数 3 次/日，停车位的使用率按 90%计，社会停车费按 18 元/辆·次计算，则停车位年收入约为 2103.85 万元。

政策依据：《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 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汕头市中心城区城市道路停车泊位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汕市发改〔2024〕72 号），一类区域首小时内（含免费停放的 30 分钟）5 元，首小时后至 3 小时每半小时 3 元，3 小时后每半小时 4 元，当天收费时段内最高限价 40 元；二类区域首小时内（含免费停放的 30 分钟）3 元，首小时后至 3 小时每半小时 2 元，3 小时后每半小时 2.5 元，当天收费时段内最高限价 25 元。综合考虑，本项目停车费按 18 元/辆次。

根据《2026 年汕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包括 GDP 增长 5.0%等经济预期目标，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按每年增长约 5%计取，则债券存续期内各年收入总额为 150,740.85 万元。

表 5 项目各项收入测算表（单位：万元）

收入来源	管缆收费	停车位	小计
2025 年	0.00	0.00	0.00
2026 年	0.00	0.00	0.00
2027 年	0.00	0.00	0.00
2028 年	99.23	2,319.49	2418.71
2029 年	104.19	2,435.46	2539.65
2030 年	109.40	2,557.24	2666.63
2031 年	114.87	2,685.10	2799.96
2032 年	120.61	2,819.35	2939.96
2033 年	126.64	2,960.32	3086.96
2034 年	132.97	3,108.34	3241.31
2035 年	139.62	3,263.75	3403.37
2036 年	146.60	3,426.94	3573.54
2037 年	153.93	3,598.29	3752.22
2038 年	161.63	3,778.20	3939.83
2039 年	169.71	3,967.11	4136.82
2040 年	178.19	4,165.47	4343.66
2041 年	187.10	4,373.74	4560.85
2042 年	196.46	4,592.43	4788.89
2043 年	206.28	4,822.05	5028.33
2044 年	216.60	5,063.15	5279.75
2045 年	227.43	5,316.31	5543.74
2046 年	238.80	5,582.13	5820.92
2047 年	250.74	5,861.23	6111.97
2048 年	263.27	6,154.30	6417.57
2049 年	276.44	6,462.01	6738.45
2050 年	290.26	6,785.11	7075.37
2051 年	304.77	7,124.37	7429.14
2052 年	320.01	7,480.59	7800.60
2053 年	336.01	7,854.61	8190.63
2054 年	352.81	8,247.35	8600.16
2055 年	370.45	8,659.71	9030.17
2056 年	388.97	9,092.70	9481.67
合计	6,183.97	144,556.88	150,740.85

2. 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1）项目经营成本

本项目经营成本主要包括配套人员工资及福利、维护费

及管理费用等，其中：

人员工资及福利暂按 5 人，人均 5 万元/年估算；

维护费按建设工程费的 0.2% 计取（建设工程费约 88,539.00 万元）；

管理费用按人工费用的 15% 计取；

债券存续期内经营成本为 14,142.60 万元。

表 6 项目各项成本测算表（单位：万元）

经营成本	人员工资	维护费	管理费	小计
2025 年	0.00	0.00	0.00	0.00
2026 年	0.00	0.00	0.00	0.00
2027 年	0.00	0.00	0.00	0.00
2028 年	27.56	195.23	4.13	226.93
2029 年	28.94	204.99	4.34	238.27
2030 年	30.39	215.24	4.56	250.19
2031 年	31.91	226.00	4.79	262.69
2032 年	33.50	237.30	5.03	275.83
2033 年	35.18	249.17	5.28	289.62
2034 年	36.94	261.62	5.54	304.10
2035 年	38.78	274.71	5.82	319.31
2036 年	40.72	288.44	6.11	335.27
2037 年	42.76	302.86	6.41	352.04
2038 年	44.90	318.01	6.73	369.64
2039 年	47.14	333.91	7.07	388.12
2040 年	49.50	350.60	7.42	407.53
2041 年	51.97	368.13	7.80	427.90
2042 年	54.57	386.54	8.19	449.30
2043 年	57.30	405.87	8.60	471.76

经营成本	人员工资	维护费	管理费	小计
2044 年	60.17	426.16	9.02	495.35
2045 年	63.17	447.47	9.48	520.12
2046 年	66.33	469.84	9.95	546.12
2047 年	69.65	493.33	10.45	573.43
2048 年	73.13	518.00	10.97	602.10
2049 年	76.79	543.90	11.52	632.21
2050 年	80.63	571.09	12.09	663.82
2051 年	84.66	599.65	12.70	697.01
2052 年	88.89	629.63	13.33	731.86
2053 年	93.34	661.11	14.00	768.45
2054 年	98.00	694.17	14.70	806.87
2055 年	102.90	728.88	15.44	847.22
2056 年	108.05	765.32	16.21	889.58
合计	1,717.77	12,167.17	257.67	14,142.60

(2) 项目税费

①增值税及附加

基于现行税法规定，管廊收入按增值税 6%，停车收入按增值税 9%，综合考虑投资进项税期末留抵和经营成本产生的进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 7%、教育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5%；

②城镇土地使用税

暂按停车位面积测算，年税率按 8 元/m²计算；

③印花税

租赁合同印花税率 0.1%；

④其他税费

其他未考虑税费暂以上述各项税费的 20%计取；

债券存续期内税费为 1,374.60 万元。

表 7 项目各项税费测算表（单位：万元）

税费	增值税	增值税附加	印花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	其他税费	合计
2025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6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7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8 年	0.00	0.00	2.32	15.18	3.50	21.00
2029 年	0.00	0.00	2.44	15.18	3.52	21.14
2030 年	0.00	0.00	2.56	15.18	3.55	21.29
2031 年	0.00	0.00	2.69	15.18	3.57	21.44
2032 年	0.00	0.00	2.82	15.18	3.60	21.60
2033 年	0.00	0.00	2.96	15.18	3.63	21.77
2034 年	0.00	0.00	3.11	15.18	3.66	21.95
2035 年	0.00	0.00	3.26	15.18	3.69	22.13
2036 年	0.00	0.00	3.43	15.18	3.72	22.33
2037 年	0.00	0.00	3.60	15.18	3.76	22.53
2038 年	0.00	0.00	3.78	15.18	3.79	22.75
2039 年	0.00	0.00	3.97	15.18	3.83	22.98
2040 年	0.00	0.00	4.17	15.18	3.87	23.22
2041 年	0.00	0.00	4.37	15.18	3.91	23.47
2042 年	0.00	0.00	4.59	15.18	3.95	23.73
2043 年	0.00	0.00	4.82	15.18	4.00	24.00
2044 年	0.00	0.00	5.06	15.18	4.05	24.29
2045 年	0.00	0.00	5.32	15.18	4.10	24.60
2046 年	0.00	0.00	5.58	15.18	4.15	24.92
2047 年	0.00	0.00	5.86	15.18	4.21	25.25
2048 年	0.00	0.00	6.15	15.18	4.27	25.60
2049 年	0.00	0.00	6.46	15.18	4.33	25.97

税费	增值税	增值税附加	印花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	其他税费	合计
2050 年	0.00	0.00	6.79	15.18	4.39	26.36
2051 年	0.00	0.00	7.12	15.18	4.46	26.77
2052 年	0.00	0.00	7.48	15.18	4.53	27.19
2053 年	0.00	0.00	7.85	15.18	4.61	27.64
2054 年	0.00	0.00	8.25	15.18	4.69	28.11
2055 年	0.00	0.00	8.66	15.18	4.77	28.61
2056 年	500.63	60.08	9.09	15.18	117.00	701.97
合计	500.63	60.08	144.56	440.24	229.10	1,374.60

通过以上测算，债券存续期内预期可实现营业收益 135,223.64 万元。

（3）融资成本

本项目计划通过专项债券融资 60,000.00 万元。

2025 年已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 万元，其中 10 月份发行 2025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五期）2,000.00 万元（期限 30 年，利率 2.38%）。

2026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27,000.00 万元，其中 1 月份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1,000.00 万元（期限 30 年，利率 2.45%），9 月份拟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1,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按 2.45%测算），本年度内计划继续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25,000.00 万元（期限预计 15 年，利率按 2.45%测算）。

2027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1,000.00 万元，2028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2029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期限预计 15 年,利率按 2.45%测算)。。

债券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表 8 项目融资还本付息情况表(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2025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五期)	2,000.00	2,000.00	0.00	2.38%	1,428.00	3,428.00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	1,000.00	1,000.00	0.00	2.45%	735.00	1,735.00
本次拟发行债券	1,000.00	1,000.00	0.00	2.45%	367.50	1,367.50
2026 年计划继续发行债券	25,000.00	25,000.00	0.00	2.45%	9,187.50	34,187.50
2027 年预计发行债券	11,000.00	11,000.00	0.00	2.45%	4,042.50	15,042.50
2028 年预计发行债券	10,000.00	10,000.00	0.00	2.45%	3,675.00	13,675.00
2029 年预计发行债券	10,000.00	10,000.00	0.00	2.45%	3,675.00	13,675.00
拟发行合计	60,000.00	60,000.00			23,110.50	83,110.50
明细如下:						
2025 年			2,000.00		0.00	0.00
2026 年	2,000.00		29,000.00		47.60	47.60
2027 年	29,000.00		40,000.00		709.10	709.10
2028 年	40,000.00		50,000.00		978.60	978.60
2029 年	50,000.00		60,000.00		1,223.60	1,223.60
2030 年	60,000.00		60,000.00		1,468.60	1,468.60
2031 年	60,000.00		60,000.00		1,468.60	1,468.60
2032 年	60,000.00		60,000.00		1,468.60	1,468.60
2033 年	60,000.00		60,000.00		1,468.60	1,468.60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2034 年	60,000.00		60,000.00		1,468.60	1,468.60
2035 年	60,000.00		60,000.00		1,468.60	1,468.60
2036 年	60,000.00		60,000.00		1,468.60	1,468.60
2037 年	60,000.00		60,000.00		1,468.60	1,468.60
2038 年	60,000.00		60,000.00		1,468.60	1,468.60
2039 年	60,000.00		60,000.00		1,468.60	1,468.60
2040 年	60,000.00		60,000.00		1,468.60	1,468.60
2041 年	60,000.00	26,000.00	34,000.00		1,468.60	27,468.60
2042 年	34,000.00	11,000.00	23,000.00		831.60	11,831.60
2043 年	23,000.00	10,000.00	13,000.00		562.10	10,562.10
2044 年	13,000.00	10,000.00	3,000.00		317.10	10,317.10
2045 年	3,000.00		3,000.00		72.10	72.10
2046 年	3,000.00		3,000.00		72.10	72.10
2047 年	3,000.00		3,000.00		72.10	72.10
2048 年	3,000.00		3,000.00		72.10	72.10
2049 年	3,000.00		3,000.00		72.10	72.10
2050 年	3,000.00		3,000.00		72.10	72.10
2051 年	3,000.00		3,000.00		72.10	72.10
2052 年	3,000.00		3,000.00		72.10	72.10
2053 年	3,000.00		3,000.00		72.10	72.10
2054 年	3,000.00		3,000.00		72.10	72.10
2055 年	3,000.00	2,000.00	1,000.00		72.10	2,072.10
2056 年	1,000.00	1,000.00	0.00		24.50	1,024.50
合计		60,000.00			23,110.50	83,110.50

3. 项目损益情况

根据项目收入稳定的现金流收益规模分析收益平衡情况，测算项目全周期融资本息偿付保障倍数约为 1.63。

表 9 项目损益表（单位：万元）

收支费用	金额
收入合计	150,740.85
运营成本合计	14,142.60
税费合计	1,374.60
可用还款额（利润）	135,223.64
债券本金合计	60,000.00
债券利息合计	23,110.50
债券本息合计	83,110.50
本息覆盖倍数	1.63
按收益 90%测算的本息覆盖倍数	1.46
按收益 80%测算的本息覆盖倍数	1.30

(二) 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表 10 项目融资平衡现金流量表

序号	年度	合计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一	现金流入	150740.85	0.00	0.00	0.00	2418.71	2539.65	2666.63	2799.96	2939.96	3086.96	3241.31	3403.37
1	项目收入	150740.85	0.00	0.00	0.00	2418.71	2539.65	2666.63	2799.96	2939.96	3086.96	3241.31	3403.37
二	现金流出	98627.71	0.00	47.60	709.10	1226.53	1483.01	1740.07	1752.73	1766.03	1779.99	1794.65	1810.04
1	经营成本	14142.60	0.00	0.00	0.00	226.93	238.27	250.19	262.69	275.83	289.62	304.10	319.31
2	税费成本	1374.60	0.00	0.00	0.00	21.00	21.14	21.29	21.44	21.60	21.77	21.95	22.13
3	本息合计	83110.50	0.00	47.60	709.10	978.60	1223.60	1468.60	1468.60	1468.60	1468.60	1468.60	1468.60
三	净现金流量	52113.14	0.00	-47.60	-709.10	1192.19	1056.64	926.56	1047.23	1173.93	1306.97	1446.66	1593.33
四	累计现金流		0.00	-47.60	-756.70	435.49	1492.13	2418.69	3465.92	4639.85	5946.82	7393.48	8986.82

序号	年度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2045 年	2046 年	2047 年
一	现金流入	3573.54	3752.22	3939.83	4136.82	4343.66	4560.85	4788.89	5028.33	5279.75	5543.74	5820.92	6111.97
1	项目收入	3573.54	3752.22	3939.83	4136.82	4343.66	4560.85	4788.89	5028.33	5279.75	5543.74	5820.92	6111.97
二	现金流出	1826.20	1843.17	1860.99	1879.70	1899.34	27919.97	12304.62	11057.86	10836.74	616.81	643.14	670.78
1	经营成本	335.27	352.04	369.64	388.12	407.53	427.90	449.30	471.76	495.35	520.12	546.12	573.43
2	税费成本	22.33	22.53	22.75	22.98	23.22	23.47	23.73	24.00	24.29	24.60	24.92	25.25
3	本息合计	1468.60	1468.60	1468.60	1468.60	1468.60	27468.60	11831.60	10562.10	10317.10	72.10	72.10	72.10
三	净现金流量	1747.34	1909.05	2078.84	2257.13	2444.32	-23359.12	-7515.74	-6029.53	-5556.99	4926.92	5177.79	5441.19
四	累计现金流	10734.16	12643.21	14722.05	16979.18	19423.50	-3935.62	-11451.35	-17480.88	-23037.88	-18110.95	-12933.17	-7491.97

序号	年度	2048 年	2049 年	2050 年	2051 年	2052 年	2053 年	2054 年	2055 年	2056 年
一	现金流入	6417.57	6738.45	7075.37	7429.14	7800.60	8190.63	8600.16	9030.17	9481.67
1	项目收入	6417.57	6738.45	7075.37	7429.14	7800.60	8190.63	8600.16	9030.17	9481.67
二	现金流出	699.80	730.28	762.27	795.87	831.15	868.19	907.09	2947.92	2616.05
1	经营成本	602.10	632.21	663.82	697.01	731.86	768.45	806.87	847.22	889.58
2	税费成本	25.60	25.97	26.36	26.77	27.19	27.64	28.11	28.61	701.97
3	本息合计	72.10	72.10	72.10	72.10	72.10	72.10	72.10	2072.10	1024.50
三	净现金流量	5717.77	6008.17	6313.10	6633.27	6969.45	7322.43	7693.07	6082.24	6865.62
四	累计现金流	-1774.21	4233.96	10547.06	17180.33	24149.77	31472.21	39165.28	45247.52	52113.14

（三）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的要求，本项目可以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预期的经营收益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通过对本项目组合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全周期融资本息偿付保障倍数约为 1.63，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综上所述，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方式满足本项目组合资金需求应是现阶段较优的资金解决方案。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本项目计划通过专项债券融资 60,000.00 万元。

2025 年已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 万元，其中 10 月份发行 2025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五期）2,000.00 万元（期限 30 年，利率 2.38%）。

2026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27,000.00 万元，其中 1 月份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1,000.00 万元（期限 30 年，利率 2.45%），9 月份拟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三期）1,000.00 万元（期限 15 年，利率按 2.45%测算），本年度内计划继续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25,000.00 万元（期限预计 15 年，利率按 2.45%测算）。

2027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1,000.00 万元，2028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2029 年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期限预计 15 年,利率按 2.45% 测算)。

债券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二) 债券资金管理

项目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行分账管理。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取得的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应按照项目对应的专项债券余额专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和利息。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根据项目专项债券余额和期限合理预计还本付息资金并列入年度预算安排。项目单位按照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三) 职责分工

本项目财政部门为汕头市金平区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为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为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产持有单位为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财政部门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财政部门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组织督促项目单位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风险。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项目单位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按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指导督促资产持有单位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入账管理。

资产持有单位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产权登记、会计核算、收益收缴等工作。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对专项债形成资产进行分类确认，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及

时登记入账及产权登记，并当按照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管理和维护专项债形成资产。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及时收取资产收益，并将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专项收入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施工内容简单，施工工艺成熟，施工地段地形相对简单，不存在较复杂的施工风险。

应对措施：遵守土地、城市管理部门和市、镇、村等政府及职能部门的法律法规，严格要求和监督施工单位文明施工，减少扰民，降低对项目沿线周边群众日常生活的影响。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垃圾、废水、废气等有可能污染周围环境的，应采取相应措施及时处理，不可随意倾倒、排放，运输车辆在全市穿越时，应注意车速、行驶时间等，水泥、砂和石灰等易洒落散装物料在装卸、使用、转运和临时存放等全部过程中，应采取防风遮盖措施以减少扬尘。

（二）还款保障措施

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及时按照约定逐级向市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市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优先偿还政府债券

本息。未按时足额向市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市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